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其 一致行动人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红楼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楼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74,685,708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174,642,39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94%。红楼集团的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 54,436,45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15%。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发布了《丽尚国潮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 2022-070），红楼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计划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的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15,226,7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2023 年 1 月 12 日，红楼集团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 58,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62%，减持后持有公司股份 116,685,70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33%。2023 年 2 月 13 日，红楼集团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 1,5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1%，减持后持有公司股份 115,105,70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12%。

截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红楼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已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5,660,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4%。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现将有关减持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红楼集团有限公司	5%以上第一大股东	174,685,708	22.94%	非公开发行取得: 174,642,398 股 其他方式取得: 43,310 股
洪一丹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1,512,375	5.45%	非公开发行取得: 41,512,375 股
朱家辉	5%以下股东	1,037,809	0.138%	非公开发行取得: 1,037,809 股
毛大波	5%以下股东	218,809	0.028%	非公开发行取得: 207,809 股 其他方式取得: 11,000 股
周健	5%以下股东	207,562	0.027%	非公开发行取得: 207,562 股
卢红彬	5%以下股东	104,000	0.014%	非公开发行取得: 104,000 股
丁百永	5%以下股东	147,562	0.019%	非公开发行取得: 147,562 股
庞伟民	5%以下股东	207,562	0.027%	非公开发行取得: 207,562 股
赵伟峰	5%以下股东	207,562	0.027%	非公开发行取得: 207,562 股
张宏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7,562	0.027%	非公开发行取得: 207,562 股
郭德明	5%以下股东	207,562	0.027%	非公开发行取得: 207,562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朱宝良	10,378,093	1.36%	非公开发行
	合计	10,378,093	1.36%	—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 区间 (元/ 股)	减持总金额 (元)	当前持股数 量 (股)	当前持股 比例
红楼集团有限公司	5,660,800	0.74%	2023/2/14 ~ 2023/2/28	集中 竞价 交易	6.86-7.16	39,200,000	109,444,908	14.38%
朱家辉	500,000	0.066%	2022/12/12 ~ 2023/2/2	集中 竞价 交易	7.02-7.30	13,273,500	537,809	0.071%
丁百永	80,000	0.011%	2022/12/7 ~ 2022/12/8	集中 竞价 交易	7.27-7.53	591,400	67,562	0.009%

是 否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系红楼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计划进行的减持,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在减持期间内,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

无

特此公告。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1日